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行政管理学专业(独立本科段)

普通逻辑

附：普通逻辑自学考试大纲

课程代码
00024
[2010年版]

组编/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主编/杜国平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行政管理学专业(独立本科段)

普通逻辑

Putong Luoji

(2010年版)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组编

主 编 杜国平

副主编 邵强进 张 晴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通逻辑:2010年版/杜国平主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9

ISBN 978-7-04-030963-8

I. ①普… II. ①杜… III. ①形式逻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B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82675号

策划编辑 王小钢 责任编辑 王小钢 版式设计 张 岚
责任校对 金 辉

出 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邮政编码 100120 <http://www.hep.com.cn>

印 刷 北京市荣盛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
印 张 10.375 印 次 2011年1月第2次印刷
字 数 290 000 定 价 15.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30963-00

此页为
自学考试教材




专用
防伪页

(销售单位盖章处)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由本单位负责调换

此防伪页系专门制造

- ☆ 此防伪页内有黑白水印，透光看水印清晰，水印凹凸感明显
- ☆ 此防伪页上有开天窗金属线，金属线上印有“自学考试”字样
- ☆ 此防伪页上徽标  用防伪油墨印刷，该徽标在验钞机紫外光照射下显示鲜艳红色荧光

发现盗版 欢迎举报

- ☆ 向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举报
举报电话及传真：010-62705005
举报网址：www.neea.edu.cn—打击盗版
短信举报：13911597580
- ☆ 向全国“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举报
举报热线：010-65212870
- ☆ 向所在地打击盗版执法部门举报
举报热线：12318

组 编 前 言

21 世纪是一个变幻莫测的世纪,是一个催人奋进的时代。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知识更替日新月异。希望、困惑、机遇、挑战,随时都有可能出现在每一个社会成员的生活之中。抓住机遇,寻求发展,迎接挑战,适应变化的制胜法宝就是学习——依靠自己学习、终身学习。

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组成部分的自学考试,其职责就是在高等教育这个水平上倡导自学、鼓励自学、帮助自学、推动自学,为每一个自学者铺就成才之路。组织编写供读者学习的教材就是履行这个职责的重要环节。毫无疑问,这种教材应当适合自学,应当有利于学习者掌握、了解新知识、新信息,有利于学习者增强创新意识、培养实践能力、形成自学能力,也有利于学习者学以致用、解决实际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具有如此特点的书,我们虽然沿用了“教材”这个概念,但它与那种仅供教师讲、学生听,教师不讲、学生不懂,以“教”为中心的教科书相比,在内容安排、编写体例、行文风格等方面已经大不相同了。希望读者对此有所了解,以便从一开始就树立起依靠自己学习的坚定信念,不断探索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充分利用已有的知识基础和实际工作经验,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潜能,达到学习的目标。

欢迎读者提出意见和建议。

祝每一位读者自学成功。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2010 年 8 月

总 目 录

普通逻辑自学考试大纲	1
普通逻辑	35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行政管理学专业（独立本科段）

普通逻辑自学考试大纲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制定

出版前言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需要,鼓励自学成才,我国在20世纪80年代初建立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一种高等教育形式。应考者通过规定的专业考试课程并经思想品德鉴定达到毕业要求的,可获得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学历并按照规定享有与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同等的有关待遇。经过近30年的发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为国家培养造就了大批专门人才。

课程自学考试大纲是国家规范自学者学习范围、要求和考试标准的文件。它是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具体指导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编写教材、编写自学辅导书的依据。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新的法律法规不断出台、科技成果不断涌现,原大纲中有些内容过时、知识陈旧。为更新教育观念,深化教学内容方式、考试制度、质量评价制度改革,使自学考试更好地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各专业委员会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对原课程自学考试大纲组织了修订或重编。

修订后的大纲,在层次上,专科参照一般普通高校专科或高职院校的水平,本科参照一般普通高校本科水平;在内容上,力图反映学科的发展变化,增补了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近年来研究的成果,对明显陈旧的内容进行了删减。

全国考委公共管理类专业委员会组织制定了《普通逻辑自学考试大纲》,经教育部批准,现颁发施行。各地教育部门、考试机构应认真贯彻执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2010年8月

目 录

I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7
II	考核目标	8
III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9
	第一章 引论	9
	一、课程内容	9
	二、自学要求	9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9
	第二章 概念	10
	一、课程内容	10
	二、自学要求	11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11
	第三章 简单判断	12
	一、课程内容	12
	二、自学要求	13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13
	第四章 复合判断	15
	一、课程内容	15
	二、自学要求	15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16
	第五章 逻辑基本规律	17
	一、课程内容	17
	二、自学要求	18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18
	第六章 演绎推理(一):基于词项的推理	19
	一、课程内容	19

二、自学要求	19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20
第七章 演绎推理(二):基于命题的推理	21
一、课程内容	21
二、自学要求	21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22
第八章 归纳推理和类比推理	23
一、课程内容	23
二、自学要求	24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24
第九章 论证	25
一、课程内容	25
二、自学要求	25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26
IV 相关说明与实施要求	27
一、制定自学考试大纲的目的及其作用	27
二、关于本大纲的说明	27
三、关于自学教材	27
四、对自学者和社会助学者的建议	28
五、自学方法指导	28
六、关于命题考试的规定	29
附录 题型举例	30
后记	34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一、课程性质

逻辑学是一门研究推理的学问,逻辑学是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共同基础。普通逻辑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文科各相关专业的公共必修基础课。

本课程有两个鲜明的特点:一是它的内容具有很强的理论抽象性,公式、符号、图表比较多;二是它的内容具有可操作性,包含很多思维方法、推理技巧的训练。

二、课程目标

设置本课程的主要目标是让具有高中或高中以上文化程度自学者比较系统地学习和掌握逻辑学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通过自觉地进行分析、推理、论证等逻辑思维能力的训练,提高思维的严密性、准确性和敏捷性,增强论证的建构和评价能力;同时,为进一步学习和理解其他知识提供必要的逻辑分析工具。

II

考核目标

本大纲在考核目标中,按照识记、领会、简单应用和综合应用四个层次规定其应达到的能力要求,这四个能力层次是递进等级关系。四个能力层次的含义分别是:

识记:要求考生能够识别和记忆逻辑学的基本内容,如概念、定义、术语、形式、规则、规律、方法、原理等,并能作出正确的表述、判断和选择。

领会:要求考生能够全面领悟和理解逻辑学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能掌握和分析有关概念和原理的区别与联系,并能根据考核的不同要求,对逻辑学的基本问题作出正确的判断、解释和说明。

简单应用:要求考生能够根据已掌握的逻辑学知识,分析思维和论证中的基本问题,得出正确的判断或结论,并能正确地把分析、推理过程表达出来。或者能运用本课程的个别知识点,简要分析和解决实际推理、论证中存在的一些简单问题。

综合应用:要求考生能够综合运用逻辑学的基本概念、基本规则、基本方法和基本原理,分析和解决推理、论证中存在的一些比较复杂的问题。或者能综合运用逻辑学的多个知识点,综合分析和解决比较复杂的推理、论证问题。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试题的难易程度与能力层次的高低不是一个概念。试题的难易程度是指思维过程的复杂程度和分析处理的繁简、技巧。能力层次体现的是对逻辑学基本理论、基本方法的理解掌握程度,以及对逻辑学的综合应用能力,在各个能力层次中,有不同难易度的试题,切勿混淆。

III

课程内容与考核要求

第一章 引 论

一、课程内容

(一) 逻辑学的研究对象

(二) 学习逻辑的意义

1. 为人们获得新知识建立合理、坚实的基础平台；
2. 帮助人们提高推理能力；
3. 有助于提高人们的创新能力；
4. 有利于进行合乎理性的人际交流。

二、自学要求

1. 重点掌握逻辑学的研究对象。
2. 领会学习逻辑的意义,提高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

三、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

(一) 逻辑学的研究对象

1. 识记:逻辑学的研究对象。
2. 领会:推理的有效性。
3. 简单应用:应用实例证明一个推理形式的无效性。

(二) 学习逻辑的意义

领会：学习逻辑的意义。

第二章 概 念

一、课程内容

(一) 概念概述

1. 什么是概念
2. 概念的内涵与外延

(二) 概念的种类

1. 空概念、单独概念和普遍概念
2. 集合概念和非集合概念
3. 个体概念、性质概念和关系概念
4. 正概念和负概念

(三) 概念间的关系

1. 同一关系
2. 真包含关系
3. 真包含于关系
4. 交叉关系
5. 全异关系

(四) 概念的概括与限制

1. 属种关系的两个概念内涵与外延之间的反变关系
2. 概念的概括
3. 概念的限制

(五) 概念的定义

1. 什么是定义
2. 定义的方法
3. 定义的种类
4. 定义的规则
5. 定义的作用

(六) 概念的划分